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项目编号/包号：ZYZX-FW-2548

采 购 人：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域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8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YZX-FW-2548
2. 项目名称：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3. 项目预算金额：101.069824 万元
- 项目最高限价（如有）：101.069824 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101.069824	1	通过对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障各系统正常运行，为防汛安全、工程安全、供水安全以及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 ☒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3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7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碧水庄园 3-20。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电子化招标（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投标人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

1. 办理 CA 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详见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n/bjczj-portal-site/index.html>）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 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持投标人自身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未按上述获取方式和期限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 证书驱动下载:

(1) 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2)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13669922829

注意: 请投标人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 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投标要求, 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 请及时联系技术人员。

6.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7. 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

8.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融资担保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9. 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开户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广桥支行
账 号: 35310180809799668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地 址: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

联系方式: 杨益、010-69012552-21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北京中域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碧水庄园 3-20

联系方式: 张建明 1501127503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建明

电 话: 1501127503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body>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其他未列明行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其他未列明行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0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北京中域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广桥支行 35310180809799668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一）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四）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标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询问送达形式：书面形式（以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直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中域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011275036； 通讯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碧水庄园 3-20。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收费标准：参考国家计委【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收费标准计取及相关规定按中标金额计取； 缴纳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将招标服务费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28	其他补充事项	响应文件份数：纸质正本 1 份、纸质副本 4 份、电子版文件 1 份（应为正本文件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PDF 格式），U 盘，为了便于区分，在 U 盘表面粘帖单位标识，如：供应商简称+采购项目编号后三位）。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

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 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以下简称产品),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

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

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采购，投标人应按要求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指定地点。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开标现场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

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 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6	其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8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9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0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 **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

		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

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建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按评标标准予以政策性加分。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标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

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1 技术评审因素评标标准

技术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一	技术因素	70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维护方案	12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12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9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6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3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2	雨水情遥测系统维护方案	12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12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9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6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3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维护方案	6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6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4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2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1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维护方案	4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4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3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2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1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5	安防监控系统维护方案	10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10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8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5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2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6	流量监测系统维护方案	4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4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3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2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1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7	河道流量监测系统维护方案	8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8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6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4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2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8	防雷设备设施维护方案	4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得4分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得3分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得2分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得1分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得0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9	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	4	第一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详细的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对故障响应人员的安排、故障响应程序、对可能出现的故障的预判与解决方案等内容；故障响应及处置措施到位，得 4 分 第二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对故障响应人员的安排、故障响应程序、对可能出现的故障的预判与解决方案等内容；故障响应及处置措施简单，保障性较差，得 3 分 第三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对故障响应人员的安排、故障响应程序，但未对可能出现的故障的做出预判或未提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得 2 分 第四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但故障响应人员安排或故障响应程序不明确或存在不合理，得 1 分 第五等次：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没有针对性，与本项目中的维护作业内容脱节，得 0 分
10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6	第一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详细的安全管理专项方案，包括水上作业、临水作业、高空作业、用电、防火、吊装、有限空间、场内外交通等具体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考核等保障措施，安全防护和保障措施到位，得6分 第二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安全管理专项方案，包括水上作业、临水作业、高空作业、用电、防火、吊装、有限空间、场内外交通等具体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考核等保障措施，安全防护措施可行，但保障措施简单，保障性差，得4分 第三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安全管理专项方案，但安全防护措施有缺失或存在不合理，得2分 第四等次：没有针对本项目建立安全组织管理体系，或职责不明确，或没有制定安全管理专项方案，得0分

2 商务评审因素评标标准

商务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经验	10	供应商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经验，1 个类似项目经验加 2 分，最多得 10 分。
2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力	2	第一等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工程师（高级）职称。得2分 第二等次：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信息系统运维管理工程师（高级）职称。得 0 分
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2	第一等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1项及以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相关业绩。得2分 第二等次：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具有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相关业绩。得 0 分
4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的能力(除项目负责人)	6	第一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信息系统运维工程师中级及以上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职称人员 3 人。得 6 分 第二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信息系统运维工程师中级及以上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职称人员 2 人。得 4 分 第三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中具有信息系统运维工程师中级及以上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职称人员 1 人。得 2 分 第四等次：拟投入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均无信息系统运维工程师中级及以上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职称。得 0 分
小计		20	

说明：

1、经验：指投标人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承担已完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已完成指项目完成时间（合同约定完成时间或验收资料等相关证明材料写明的完成时间）在上述时间内；需提供与委托单位签订的合同或验收资料或委

托单位证明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有效业绩证明不予计分。

2、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力：需提供有效职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不予计分。

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经验：需提供可证明其担任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负责人的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成果验收文件或用户证明等相关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不予计分。

4、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的能力（除项目负责人）：需提供有效职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不予计分。

3 价格评审因素评标标准

价格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1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小计		1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说明：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指标为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任一项不满足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否决。★号标注在序号前，指本序号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号标注在段落前，指仅本段落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一、采购标的

（一）标的名称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二）标的内容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内容包括，对大坝渗流监测系统、雨水情遥测系统、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安防监控系统、流量监测系统、河道流量监测系统等七个系统及防雷设备设施进行维护，配合做好各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确保各系统运行正常，为密云水库决策、调度，提供重要的数据支撑。

（三）标的预算

采购标的预算金额 101.069824 万元。

（四）标的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二）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三）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四）本项目采购产品必须为国产，不接受进口产品（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

三、技术要求

（一）项目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 （1）《大坝安全监测自动化技术规范》（DL/T 5211-2019）
- （2）《大坝安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规程》（DL/T 1558-2016）
- （3）《水文自动测报系统技术规范》（GB/T 41368-2022）
- （4）《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GB 55029-2022）
- （5）《建筑物电子系统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DB 11/T 634—2018）

（二）项目目标

通过对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障各系统正常运行，为防汛安全、工程安全、供水安全以及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撑。本项目绩效指标共分产出指标、质量指标和效果指标三级，具体设定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

1.1 数量指标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项目对大坝渗流监测系统 11 个监测站、16 个采集模块、205 个渗压计、205 个避雷器、8 支气压计等设备及相关设施进行维护；对雨水情遥测系统 1 个中心站、45 个遥测站、6 个水位井、11 个水位计、40 个传感器、1 台北斗指挥机、6 套标识标牌设备设施进行维护；对密云水库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 178 套静力水准仪、30 套现场主控单元进行维护；对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 19 台端站稳压电源、19 台 UPS 电源、19 台机柜、24 套光纤配线架、2 个摄像头、2 个摄像头电源、2 台硬盘录像机、2 套图像软件、4 台端站光端机、2 台视频监视器、2 条视频线缆和电源线缆配套设施进行维护；对安防监控系统 144 个摄像头、78 对光端机、24 台硬盘录像机、74 块硬盘、25 台显示器、1 台控制键盘、2 套录像管理软件、25 台交换机、1 台功放、2 个巡更棒、40 个巡更点、1 套巡更通讯器、1 套巡更管理软件、15 对红外对射、2 台红外报警主机、2 个报警键盘、12 个报警地址模块、24 根监控杆、14 个机柜、1 个操作台及电源线缆、通信线缆等配套设施进行维护；对流量监测系统 3 个前端采集终端/IPT-1、3 个超声波流量计 RISONIC modular、1 套系统主机及操作系统、1 套应用系统、1 套数

数据库软件进行维护；对河道流量监测系统 3 个液晶屏、3 个 UPS 电源、6 个车载录像机、18 个室外球形机、11 个交换机、6 个光纤收发器、2 个监测工作站、2 个客户端、6 个流量计、6 个水位计、11 个采集终端、13 个太阳能供电系统、3 个网络机柜、10 个网络机箱、2 个一体机、2 个解码平台、2 套雷达波测流系统、2 个 ADCP 测流系统进行维护；对 36 个站点的 319 套 SPD 设备设施进行维护，购置材料 16 个防雷保护器。

2. 质量指标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内容按照规定响应时间要求完成，响应率达到 100%，故障排除率 $\geq 90\%$ （无法修复的设备除外），其他维护项符合方案要求。

2.1 进度指标

维护时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2.2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在 101.069824 万元内。

3. 效果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有效，保证系统正常运行，为密云水库四个安全以及领导决策提供支撑。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相关业务系统负责人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满意度 $\geq 90\%$ 。

（三）项目实施要求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

1.1 维护清单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维护包括对 11 个监测站（MCU 站房）设备设施：16 个采集模块、205 个渗压计、205 个避雷器、8 支气压计、串口服务器 1 台及相关配套设施的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具体维护内容见下表：

系统设备清单

序号	部位	自动采集设备			传感器设备	
		MCU机箱 (台)	采集模块 (块)	渗压计避雷 器 (块)	渗压计 (支)	气压计 (支)
1	北白岩副坝	2	2	18	18	1
2	白河主坝左	1	1	15	15	0
3	白河主坝右	2	2	24	24	1
4	走马庄副坝	2	2	28	28	1
5	西石骆驼副坝	1	1	13	13	1
6	南石骆驼副坝	2	2	25	25	1
7	九松山副坝	2	2	28	28	1
8	潮河主坝左	1	1	16	16	0
9	潮河主坝右	1	1	13	13	1
10	第二溢洪道	1	1	15	15	1
11	第三溢洪道	1	1	10	10	0
合计		16	16	205	205	8

机房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串口服务器	台	1	

1.2 维护内容

根据系统往年维护情况，需开展以下维护工作：

1) 系统巡检：汛前、汛后，对11个监测端站设备进行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数据比对分析。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填写维修记录表，详细记录故障现象、维修结果等情况，维修记录表附于系统巡检报告中。系统巡检结束，编制系统巡检报告。

2) 维修维护：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 3)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 4)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 5)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1.3 维护标准

1) 系统巡检标准：及时完成11个前端测站设备设施的系統巡检、数据比对工作，巡检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需立即汇报，并及时处理。

2) 维修维护标准：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保证数据准确、连续，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2. 雨水情遥测系统

2.1 维护清单

系统设备设施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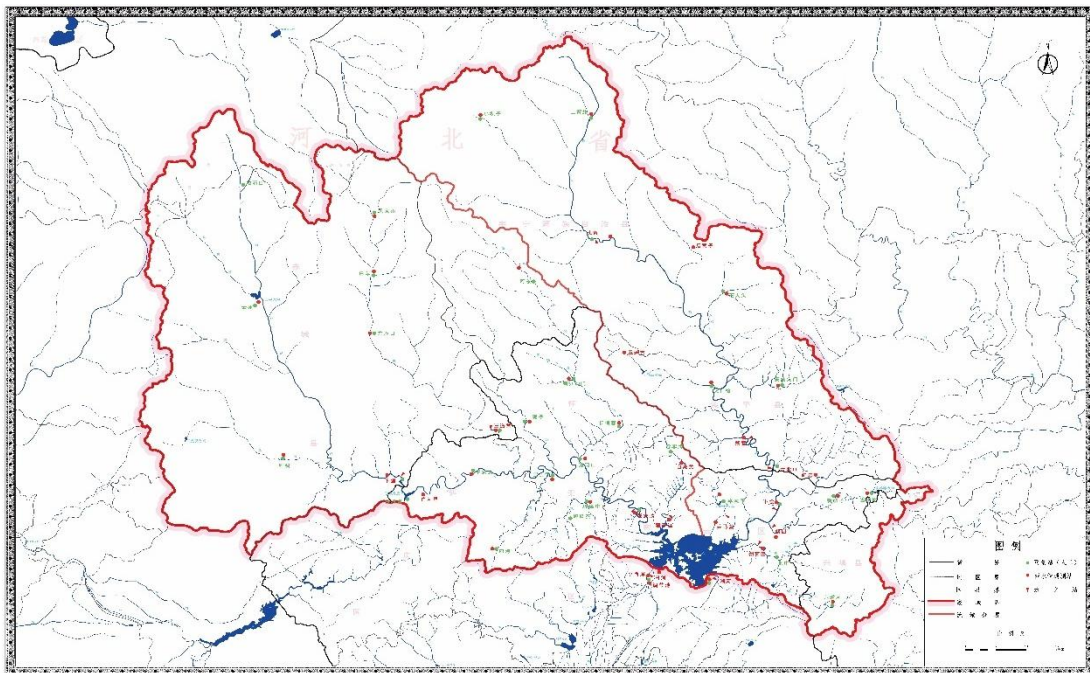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或参数	单位	数量
1	水位井	窑子洼	个	1
2	水位井	兵马营	个	1
3	水位井	桑园	个	1
4	水位井	葡萄园	个	1
5	水位井	张家坟	个	1
6	水位井	下会	个	1
7	浮子式水位计	WFH-2A、WFH-2	台	10
8	雷达水位计	GDRD56	台	1
9	雨量传感器	FDY-05	台	40
10	北斗卫星指挥机	M500-100	台	1
11	标识标牌	定制	套	6

遥测站清单

序号	站名	设备类型	自有站房	站址
1	下堡	一体式	否	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后城乡下堡水文站
2	雕鹗	一体式	否	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雕鹗镇政府
3	云州水库	一体式	否	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云州水库
4	三道营	一体式	否	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东卯镇三道营村
5	东万口	一体式	否	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东万口乡东万口村
6	白草	一体式	否	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白草镇白草村
7	黑龙山	一体式	否	河北省张家口市赤城县三道川乡黑龙山村
8	河东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县汤河乡河东村
9	大阁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县大阁镇四道河村大阁水文站
10	小坝子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县小坝子乡小坝子村
11	上黄旗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县黄旗镇政府
12	戴营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马营子乡吴营子村
13	虎什哈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虎什哈镇虎什哈村
14	安纯沟门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安纯沟门乡安纯沟门村
15	石人沟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县石人沟乡石人沟村
16	五道营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县五道营乡孟营子村
17	后营子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县胡麻营乡后营子村
18	缸房	一体式	否	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巴克什营镇缸房村
19	六道河	分体式	是	河北省承德市兴隆县六道河中学南山上
20	白河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白河主坝泄空洞入口
21	潮河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穆家峪镇潮河主坝武警岗哨旁，水位计在泄空洞内
22	张家坟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石城镇张家坟水文站水尺断面

				右岸
23	张家坟	一体式	否	北京市密云区石城镇张家坟水文站内
24	下会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太师屯镇下会水文站水尺断面左岸
25	下会	一体式	否	北京市密云区太师屯镇下会水文站内
26	白马关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冯家峪镇白马关村山上
27	半城子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不老屯镇半城子南桥山上
28	新城子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小口子桥山上
29	遥桥峪	分体式	否	北京市密云区新城子镇遥桥峪水库
30	桑园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太师屯镇桑园村
31	葡萄园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太师屯镇葡萄园村
32	兵马营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不老屯镇兵马营村
33	调节池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密云水库调节池南端站房
34	小西库	一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密云水库小西库闸站
35	窑子洼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冯家峪镇窑子洼村
36	琉璃庙	分体式	否	北京市怀柔区琉璃庙镇琉璃庙村
37	碾子	分体式	否	北京市怀柔区宝山镇碾子村
38	汤河口	一体式	否	北京市怀柔区汤河口镇水务站
39	宝山寺	分体式	否	北京市怀柔区宝山寺镇政府
40	长哨营	分体式	否	北京市怀柔区长哨营满族乡人民政府
41	喇叭沟门	分体式	否	北京市怀柔区喇叭沟门满族乡人民政府
42	千家店	一体式	否	北京市延庆区千家店镇水务站
43	白河堡	一体式	否	北京市延庆区白河堡水库
44	四海	一体式	否	北京市延庆区四海镇政府
45	内湖	分体式	是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

遥测站点分布图



2.2 维护内容

根据系统往年维护情况，需开展以下维护工作：

1) 系统巡检：汛前完成系统巡检工作。对中心站设备软、硬件进行巡检工作，包括对中心站主机、传输模块、接收数据、应用平台进行检查，并出检测报告。对 45 个遥测站进行巡检工作，包括对雨量计、水位计、通信模块、蓄电池、太阳能系统、线路等进行功能检查和测试。对遥测系统所有设备进行清洁处理，按需清除遥测站周围半径 2 米内草木，做防火带；按需对所有门、窗、通风口、线路进出口等进行密封处理，防止蛇虫鼠蚁等进出；按需对各遥测站进行养护。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填写维修记录表，详细记录故障现象、维修结果等情况，维修记录表附于系统巡检报告中。系统巡检结束，编制系统巡检报告。

2) 维修维护：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3) 完成密云水库雨水情遥测系统设备的维护、保养、修理、更换，确保系统正常运行。需进行扩容改造时，需积极主动的做好各相关配合工作。完成对前端数据采集设备、数据处理设备、数据传输设备、供电设备及软件的维护，负责迁站中相关设备的搬迁、重新安装和调试，保证稳定运行。做好遥测站软硬件维护工作，保证各遥测站工作

正常。现场维护时各设备、设备连接线及接头等要准备充足，设备损坏可以及时更换。维护时按需对雨量筒、太阳能板等外部设备做好清理和加固。遥测站基础设施维护：检查雨量筒及水位计采集范围内是否有遮挡物，如有遮挡物及时清理，检查通讯设备信号强度。检查遥测站安全隐患，做好遥测站内外防火、防盗等安全工作；按需对遥测站卫星天线、太阳能板和雨量筒进行加固；遥测站内外做好防火、防盗等安全检查。

4)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5)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6)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2.3 维护标准

1) 系统巡检标准：及时完成设备设施的系统巡检，巡检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需立即汇报，并及时处理。

2) 维修维护标准：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

3.1 维护清单

对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 30 个监测站（208 套监测设备）的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主要包括静力水准仪 178 套、现场主控单元 30 套，共计 208 套监测设备设施等，具体如下表所示：

系统站点清单

安装位置	监测站和数量（套）			合计
	静力水准监测站	静力水准基准站	现场主控单元	
白河主坝	88	10	15	113
潮河主坝	70	10	15	95
合计	158	20	30	208

系统设备清单

序号	仪器类型	监测对象	RTU 编号	备注
1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2	5 个传感器
2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3	6 个传感器
3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4	5 个传感器
4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5	5 个传感器
5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6	6 个传感器
6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7	5 个传感器
7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8	5 个传感器
8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9	6 个传感器
9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A	5 个传感器
10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B	5 个传感器
11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C	6 个传感器
12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D	5 个传感器
13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E	5 个传感器
14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0F	6 个传感器
15	静力水准仪	潮河主坝	000110	5 个传感器
16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1	7 个传感器
17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2	6 个传感器
18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3	5 个传感器
19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4	7 个传感器
20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5	6 个传感器
21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6	7 个传感器
22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7	7 个传感器
23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8	6 个传感器
24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9	7 个传感器
25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A	7 个传感器

26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B	6 个传感器
27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C	7 个传感器
28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D	7 个传感器
29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E	6 个传感器
30	静力水准仪	白河主坝	00011F	7 个传感器

3.2 维护内容

根据系统往年维护情况，需开展以下维护工作：

1) 系统巡检：汛前，汛后，对各监测站设备设施进行巡检。检查设备设施工作状态是否完好，可提前对电池掉电等异常情况进行处理；系统进行全面检测，校测各测点测量准确度。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填写维修记录表，详细记录故障现象、维修结果等情况，维修记录表附于系统巡检报告中。系统巡检结束，编制系统巡检报告。

2) 维修维护：系统设备设施出现故障隐患及时进行维修维护。若遇到数据变化较大，初步判断为坝体变形时，应立即告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分析处理。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3) 极端天气：大风、大雨等极端天气过后，乙方应对所有设备进行一次系统的、全面的检查，有损坏的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换，编写极端天气系统运行报告。

4) 地震灾害：地震灾害过后，应对所有设备进行一次系统的、全面的检查，编写地震时系统运行报告。

5)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6)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7.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3.3 维护标准

1) 系统巡检标准：及时完成设备设施的系統巡检工作，巡检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需立即汇报，并及时处理。

2) 维修维护标准：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保证数据准确、连续，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3) 极端天气与地震灾害的判定，依据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转发的预警信息为准。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

4.1 维护清单

完成白河机房、潮河通信机房、小西库、电厂、北白岩副坝、白河主坝右岸、白河主坝左岸、走马庄副坝、西石骆驼副坝、荞麦峪防火塔、南石骆驼副坝、九松山副坝右、九松山副坝左、九松山防火塔、水九进口、潮河主坝左岸、潮河主坝右岸、第二溢洪道、第三溢洪道、潮河人防洞出口、潮河输水隧洞出口、白河输水隧洞进口、张家坟、下会等站点 19 台端站稳压电源、19 台 UPS 电源维护工作、19 台机柜、24 套光纤配线架；完成张家坟测流断面、下会测流断面 2 个室外端站，共 2 个摄像头、2 个摄像头电源、2 台硬盘录像机、2 套图像软件、4 台端站光端机、2 台视频监视器、2 条视频线缆和电源线缆配套设施的维护工作，保证设备设施的稳定运行。具体维护内容见下表：

系统设备设施清单

序号	维护项目	单位	数量
1	海康摄像头	台	2
2	摄像头电源	套	2
3	硬盘录像机	台	2
4	硬盘	块	2
5	视频监视器	个	2
6	图像软件	套	2
7	视频线缆和电源线缆	次	2
8	端站稳压电源	个	19
9	光端机	台	4
10	UPS 电源	台	19

11	机柜	台	24
12	配线架	台	24

4.2 维护内容

1) 维修维护：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2) 每季度对 19 台 UPS 电源及电池进行一次检测。摄像头擦拭清洁：每季度对 2 个摄像头进行 1 次擦拭清洁。

3)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4)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5)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4.3 维护标准

1) 维修维护标准：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2) 及时对 UPS 电源及电池进行检测，极柱和接线头连接可靠无腐蚀情况，电压在正常范围内（10.8V-14.3V）。

3) 摄像头擦拭清洁标准：对摄像头进行擦拭清洁，外罩无灰尘、树叶等遮挡物。

5. 安防监控系统

5.1 维护清单

完成白河地区 94 路监控、潮河地区 50 路监控，共计 144 个摄像头、78 对光端机、24 台硬盘录像机、74 块硬盘、25 台显示器、1 台控制键盘、2 套录像管理软件、25 台交换机、1 台功放、2 个巡更棒、40 个巡更点、1 套巡更通讯器、1 套巡更管理软件、15 对红外对射、2 台红外报警主机、2 个报警键盘、12 个报警地址模块、24 根监控杆、14 个机柜、1 个操作台及电源线缆、通信线缆等配套设施的维护工作，保证设备设施的稳定运行。具体维护内容见下表：

系统设备设施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摄像头	台	144
2	光端机	对	78
3	硬盘录像机	台	24
4	硬盘	块	74
5	显示器	台	25
6	控制键盘	台	1
7	录像管理软件	套	2
8	交换机	台	25
9	功放	台	1
10	巡更棒	个	2
11	巡更点	个	40
12	巡更通讯器	套	1
13	巡更管理软件	套	1
14	红外对射	对	15
15	报警主机	台	2
16	报警键盘	个	2
17	报警地址模块	个	12
18	监控杆	根	24
19	机柜	个	14
20	操作台	个	1
21	配套线缆设施	套	138

5.2 维护内容

根据系统往年维护情况，需开展以下维护工作：

1) 系统巡检：汛前、汛后，对设备进行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填写维修记录表，

详细记录故障现象、维修结果等情况，维修记录表附于系统巡检报告中。系统巡检结束，编制系统巡检报告。

2) 维修维护：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3)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4)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5)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5.3 维护标准

1) 系统巡检标准：及时完成设备设施的系統巡检工作，巡检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需立即汇报，并及时处理。

2) 维修维护标准：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6. 流量监测系统

6.1 维护清单

对密云水库白河发电隧洞、潮河输水隧洞、第九水厂进口隧洞流量监测设备进行维护，保障设备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第九水厂进口隧洞，管径：3.5 米；管道材质：水泥管；运行工况：有压无压两种工况；设备选型：内贴式四声道管道超声流量计；声道布置方式 2E4P。

潮河输水隧洞站，管径：4 米；管道材质：水泥管；运行工况：有压无压两种工况；设备选型：内贴式四声道管道超声流量计；声道布置方式 2E4P。具体维护内容见下表：

系统设备设施清单

序号	维护内容	数量	备注
1	前端采集终端/IPT-1	3 个	
2	超声波流量计 RISONIC modular	3 个	

3	系统主机及操作系统	1 套	
4	应用系统	1 套	
5	数据库软件	1 套	

6.2 维护内容

1) 系统巡检：汛前、汛后，对设备进行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数据比对分析。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填写维修记录表，详细记录故障现象、维修结果等情况，维修记录表附于系统巡检报告中。系统巡检结束，编制系统巡检报告。

2) 维修维护：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3) 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按要求对系统进行安全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漏洞扫描修复、数据迁移备份、病毒查杀防护等；对应用软件进行优化，按需求优化调整功能模块以及图形界面，以及其他类型的软件优化，工作内容写入维护报告。

4)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5)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6)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6.3 维护标准

1) 系统巡检标准：及时完成设备设施的系統巡检工作，巡检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需立即汇报，并及时处理。

2) 维修维护标准：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保证数据准确、连续，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3) 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标准：及时对系统进行漏洞扫描，发现漏洞及时打补丁并生成漏洞报告，保障系统软件安全运行；对操作系统数据库的数据迁移和灾难性恢复，保障系统软件稳定运行；对软件进行优化适配，满足工作要求。

7. 河道流量监测系统

7.1 维护清单

系统设备设施清单

序号	存放地点	资产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备注
1	调度运行科	监测工作站	联想	Think Station P318	包含监测工作站、北斗卫星模块
2	调度运行科	网络机柜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600*900mm	
3	调度运行科	UPS 电源(含 馈线柜、电池 柜)	深圳市滨 力	3C10KS	
4	调度运行科	以太网交换机	深圳市宇 泰科技	UT-60416F-1 6T-4GP-BNF	
5	白河发电 隧洞进口	100"液晶屏	广州昊璟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LM-8070G	
6	张家坟水 文站	太阳能供电 系统	北京怡蔚 信邦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SPJS100-12	
7	张家坟水 文站	光纤收发器	北京万华 恒盛	WH-100	
8	张家坟水 文站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200*450 mm	
9	张家坟水 文站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科技发展	400*200*450 mm	

			有限公司		
10	张家坟水文站	网络机柜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00*600*90 0mm	
11	张家坟水文站	工业以太网 交换机	深圳市宇 泰科技	UT-62208F-8 T-2GP-MNF	包含工业以太网交 换机
12	张家坟水文站	工业以太网 交换机	深圳市宇 泰科技	UT-62208F-8 T-2GP-MNF	包含工业以太网交 换机
13	张家坟水文站	以太网交换 机	深圳市宇 泰科技	UT-60416F-1 6T-4GP-BNF	
14	张家坟水文站	100"液晶屏	广州昊璟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LM-8070G	包含 100"液晶屏 、 屏幕支架
15	张家坟水文站	网络解码矩 阵平台	深圳市东 华盛业	DH-NVH402-1 6	
16	张家坟水文站	网络监控一 体机	杭州海康 威视	DS-9664N-M1 6R	
17	张家坟水文站	客户端	联想	天逸 510S-07ICK	
18	张家坟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 型网络摄像 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 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 供电系统架杆、电涌 保护器、直流电源防 雷器、4G 路由器等配 件
19	张家坟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 型网络摄像 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 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 供电系统架杆、电涌 保护器、直流电源防 雷器、4G 路由器等配 件
20	张家坟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 型网络摄像 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 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 供电系统架杆、电涌 保护器、直流电源防 雷器、4G 路由器等配

					件
21	张家坟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22	张家坟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23	张家坟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24	张家坟水文站	监测工作站	联想	Think Station P318	
25	张家坟水文站	数据采集终端	深圳市滨力电源	XMXY-J1	
26	张家坟水文站	数据采集终端	深圳市滨力电源	XMXY-J1	
27	张家坟水文站	数据采集终端	深圳市滨力电源	XMXY-J1	
28	张家坟水文站	UPS 电源(含馈线柜)	深圳市滨力电源	3C10KS	
29	张家坟水文站	气泡水位计	德国 SEBA	PS-Light-2	
30	张家坟水文站	压力式水位计	德国 HT	HT255	
31	张家坟水文站	雷达水位计	德国 SEBA	SEBAPULS20	包含雷达水位计、北斗卫星模块

32	张家坟水文站	雷达水位计	德国 SEBA	SEBAPULS20	包含雷达水位计、北斗卫星模块
33	张家坟水文站	移动雷达波测流系统	安阳市新特测控	XTCL-02	
34	张家坟水文站	在线缆道 ADCP 测流系统	安阳市新特测控	XTLD-02	
35	下会水文站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200*450mm	
36	下会水文站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200*450mm	
37	下会水文站	网络机柜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600*900mm	包含网络机柜
38	下会水文站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深圳市宇泰科技	UT-62208F-8T-2GP-MNF	包含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39	下会水文站	以太网交换机	深圳市宇泰科技	UT-60416F-16T-4GP-BNF	
40	下会水文站	以太网交换机	深圳市宇泰科技	UT-60416F-16T-4GP-BNF	
41	下会水文站	100"液晶屏	广州昊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LM-8070G	包含 100"液晶屏
42	下会水文站	网络解码矩阵平台	深圳市东华盛业	DH-NVH402-16	
43	下会水文站	网络监控一体机	杭州海康威视	DS-9664N-M16R	包含网络监控一体机
44	下会水文	客户端	联想	天逸	

	站			510S-07ICK	
45	下会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46	下会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47	下会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48	下会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49	下会水文站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50	下会水文站	监测工作站	联想	Think Station P318	
51	下会水文站	UPS 电源(含馈线柜)	深圳市滨力	3C10KS	
52	下会水文站	数据采集终端	深圳市滨力	XMXY-J1	
53	下会水文站	数据采集终	深圳市滨	XMXY-J1	

	站	端	力		
54	下会水文站	气泡水位计	德国 SEBA	PS-Light-2	
55	下会水文站	雷达水位计	德国 SEBA	SEBAPULS20	包含雷达水位计、北斗卫星模块
56	下会水文站	移动雷达波测流系统	安阳市新特	XTCL-02	
57	下会水文站	在线缆道 ADCP 测流系统	安阳市新特	XTLD-02	
58	贾峪大桥（白河）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200*450mm	
59	贾峪大桥（白河）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浙江宇视科技	UT-62208F-8T-2GP-MNF	
60	贾峪大桥（白河）	车载录像机	浙江大华技术	DH-MNVR4104-GFW	
61	贾峪大桥（白河）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SPJS-360	包含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
62	贾峪大桥（白河）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SPJS-360	包含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
63	贾峪大桥（白河）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科技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64	贾峪大桥（白河）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	浙江宇视科技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

		机			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65	贾峪大桥（白河）	数据采集终端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XMXY-J1	
66	贾峪大桥（白河）	雷达流量计（5 探头）	奥地利 Sommer	RQ-30d	包含雷达流量计(5 探头)、电力电缆、北斗卫星模块
67	葡萄园（清水河）	光纤收发器	北京万华恒盛科技	WH-100	
68	葡萄园（清水河）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200*450 mm	
69	葡萄园（清水河）	车载录像机	浙江大华技术	DH-MNVR4104-GFW	
70	葡萄园（清水河）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科技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71	葡萄园（清水河）	数据采集终端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XMXY-J1	
72	葡萄园（清水河）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科技	S200-12	
73	葡萄园（清水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	S200-12	包含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供电系统

	河)		公司科技		架杆
74	葡萄园 (清水河)	雷达流量计 (5 探头)	奥地利 Sommer	RQ-30d	包含雷达流量计(5 探头)、电力电缆、 北斗卫星模块
75	松树峪 (安达木河)	光纤收发器	北京万华 恒盛科技	WH-100	
76	松树峪 (安达木河)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400*200*450 mm	
77	松树峪 (安达木河)	工业以太网 交换机	浙江宇视 科技	UT-62208F-8 T-2GP-MNF	
78	松树峪 (安达木河)	车载录像机	浙江大华 技术	DH-MNVR4104 -GFW	
79	松树峪 (安达木河)	高清室外球 型网络摄像 机	浙江宇视 科技	HIC6821-IR- WSGB	包含白光灯、4G 路 由器、电涌保护器、 直流电源防雷器等 配件
80	松树峪 (安达木河)	数据采集终 端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XMXY-J1	
81	松树峪 (安达木河)	太阳能供电 系统	北京怡蔚 信邦能源 科技有限 公司	S200-12	
82	松树峪 (安达木河)	太阳能供电 系统	北京怡蔚 信邦能源 科技有限 公司	SPJS100-12	包含太阳能供电系 统、太阳能供电系统 架杆
83	松树峪	雷达流量计	奥地利	RQ-30d	包含雷达流量计 (3

	(安达木河)	(3 探头)	Sommer		探头)、电力电缆、北斗卫星模块
84	水堡子(对家河)	光纤收发器	北京万华恒盛科技	WH-100	
85	水堡子(对家河)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	400*200*450mm	
86	水堡子(对家河)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浙江宇视科技	UT-62208F-8T-2GP-MNF	
87	水堡子(对家河)	车载录像机	浙江大华技	DH-MNVR4104-GFW	
88	水堡子(对家河)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浙江宇视科技	HIC6821-IR-WSGB	包含白光灯、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4G 路由器等配件
89	水堡子(对家河)	数据采集终端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XMXY-J1	
90	水堡子(对家河)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S200-12	
91	水堡子(对家河)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SPJS100-12	包含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供电系统架杆
92	水堡子(对家河)	雷达流量计(3 探头)	奥地利 Sommer	RQ-30d	包含雷达流量计(3 探头)、电力电缆、北斗卫星模块

93	兵马营 (牐牛河)	光纤收发器	北京万华 恒盛科技	WH-100	
94	兵马营 (牐牛河)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400*200*450 mm	
95	兵马营 (牐牛河)	工业以太网 交换机	浙江宇视 科技	UT-62208F-8 T-2GP-MNF	
96	兵马营 (牐牛河)	车载录像机	浙江大华 技术	DH-MNVR4104 -GFW	
97	兵马营 (牐牛河)	高清室外球 型网络摄像 机	浙江宇视 科技	HIC6821-IR- WSGB	包含白光灯、4G 路 由器、电涌保护器、 直流电源防雷器等 配件
98	兵马营 (牐牛河)	数据采集终 端	北京新敏 兴业环境	XMXY-J1	
99	兵马营 (牐牛河)	太阳能供电 系统	北京怡蔚 信邦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S200-12	
10 0	兵马营 (牐牛河)	太阳能供电 系统	北京怡蔚 信邦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SPJS100-12	
10 1	兵马营 (牐牛河)	雷达流量计 (1 探头)	奥地利 Sommer	RQ-30	包含雷达流量计(1 探头)、电力电缆、 北斗卫星模块
10 2	窑子洼 (白马关 河)	光纤收发器	北京万华 恒盛	WH-100	
10	窑子洼	网络机箱	北京新敏	400*200*450	

3	（白马关河）		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mm	
104	窑子洼（白马关河）	车载录像机	浙江大华技术	DH-MNVR4104-GFW	
105	窑子洼（白马关河）	高清室外球型网络摄像机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XMXY-J1	包含白光灯、4G 路由器、电涌保护器、直流电源防雷器等配件
106	窑子洼（白马关河）	数据采集终端	北京新敏兴业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XMXY-J1	
107	窑子洼（白马关河）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科技	S200-12	
108	窑子洼（白马关河）	太阳能供电系统	北京怡蔚信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科技	SPJS100-12	
109	窑子洼（白马关河）	雷达流量计（1 探头）	奥地利 Sommer	RQ-30	包含雷达流量计(1 探头)、电力电缆、北斗卫星模块

河道流量监测系统软件清单

1	水文信息软件
2	水文信息后台管理系统
3	水文信息展示系统

7.2 维护内容

1) 系统巡检：汛前、汛后，对设备进行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填写维修记录表，

详细记录故障现象、维修结果等情况，维修记录表附于系统巡检报告中。系统巡检结束，编制系统巡检报告。

2) 维修维护：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3) 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按要求对系统进行安全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漏洞扫描修复、数据迁移备份、病毒查杀防护等；对应用软件进行优化，按需求优化调整功能模块以及图形界面，以及其他类型的软件优化，工作内容写入维护报告。

4) 参数校准：对密云水库河道流量监测系统各类设备进行调试、校准，包括修改模型参数、设备安装角度等

5)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6)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7)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7.3 维护标准

1) 系统巡检标准：及时完成设备设施的系统巡检工作，巡检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需立即汇报，并及时处理。

2) 维修维护标准：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保证数据准确、连续，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3) 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标准：及时对系统进行漏洞扫描，发现漏洞及时打补丁并生成漏洞报告，保障系统软件安全运行；对操作系统数据库的数据迁移和灾难性恢复，保障系统软件稳定运行；对软件进行优化适配，满足工作要求。

4) 参数校准标准：当采集数值偏差较大时，按需求进行参数校准。

8. 防雷设备设施

8.1 维护清单

对 36 个防雷站点设备设施的维护，保障其正常运行。防雷设备设施清单详见下表。

系统设备设施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
1	电源 SPD	个	20	华云科雷	HYZZ-PT1-25
2	电源 SPD	个	20	华云科雷	HYZZ-SSD/B25
3	电源 SPD	个	15	华云科雷	HYZZ-PT2-22/2P
4	电源 SPD	个	15	华云科雷	HYZZ-SSD/22
5	电源 SPD	个	15	华云科雷	HYZZ-PT2-12/2P
6	电源 SPD	个	15	华云科雷	HYZZ-SSD/11
7	电源 SPD	个	5	雷迅	AM1-80 AM-NPE
8	电源 SPD	个	3	雷迅	A6-42-ONS
9	电源 SPD	个	5	同为	TPS C40/2
10	电源 SPD	个	2	同为	TPS D20/2
11	电源 SPD	个	3	同为	TPS B+C10
12	电源 SPD	个	1	翰易	MPS 025-280
13	电源 SPD	个	4	华波美	HBM-120M/B/4
14	电源 SPD	个	4	华波美	HBM-22PY-15(8)
15	电源	个	2	雷迅	LY-C40X

	SPD				
16	电源 SPD	个	2	同为	JF3
17	电源 SPD	个	8	翰易	HY22PY-15(8)
18	电源 SPD	个	2	科华	FU-UPS-02-S1
19	电源 SPD	个	1	德力西	CDY-40/4
20	电源 SPD	个	2	盾	EHNventil
21	电源 SPD	个	23	DEHN	DSH TT 255
22	电源 SPD	个	19	DEHN	DG M TT 385
23	电源 SPD	个	43	BOCC	BOCC-PDU
24	信号 SPD	个	26	雷迅	SR-P12V/2S
25	信号 SPD	个	5	华波美	HBM-GJ45/8
26	信号 SPD	个	9	欧申	TCB75C-010B
27	信号 SPD	个	2	雷迅	SR-06V/2S
28	信号 SPD	个	1	同为	TPSD20-2
29	信号 SPD	个	1	雷迅	SV01-24
30	信号 SPD	个	11	雷迅	SV-2/024

31	信号 SPD	个	4	雷迅	SV-3/024
32	信号 SPD	个	4	同为	TTS-VF-06/4S
33	信号 SPD	个	4	华波美	HBM-303/6
34	信号 SPD	个	2	科雷源	DOWIN
35	信号 SPD	个	1	雷迅	RJ45-E100/4S
36	信号 SPD	个	10	华云科雷	HYZZ-SV2
37	信号 SPD	个	10	华云科雷	HYZZ-RJ45

8.2 维护内容

根据系统往年维护情况，需开展以下维护工作：

1) 系统巡检：汛前、汛后，对设备进行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填写维修记录表，详细记录故障现象、维修结果等情况，维修记录表附于系统巡检报告中。系统巡检结束，编制系统巡检报告。

2) 维修维护：处理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填写维修记录表。每季度维护工作结束，编制维护报告，维修记录表附在维护报告后。

3) 材料购置：购置电源电涌保护器（HYZZ-PT1-25/2P）1 个，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HYZZ-SSD/B25）1 个，电源电涌保护器（HYZZ-PT2-22/2P）2 个，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HYZZ-SSD/22）2 个，电源电涌保护器（HYZZ-PT2-12/2P）2 个，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HYZZ-SSD/11）2 个，摄像机专用电涌保护器（规格型号：HYZZ-SV2）3 个，数字信号浪涌保护器（规格型号：HYZZ-RJ45）3 个。

4) 故障配套设施恢复服务。

5) 负责完成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

6) 配合做好本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8.3 维护标准

1) 系统巡检标准：及时完成设备设施的系统巡检工作，检查避雷器、避雷针、引下线、避雷带、等电位、设备接地等设备设施运行情况，对地阻进行检测，发现问题或故障隐患及时排除，巡检中发现的各种问题需立即汇报，并及时处理。

2) 维修维护标准：防雷设备设施出现隐患故障时，及时维修维护，避雷器外观和运行正常，避雷针安装牢固，引下线、避雷带、等电位、设备接地连接正常，无脱落锈蚀现象，地阻小于 4Ω 。故障处理响应时间，需符合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维修时优先采用必要的手段首先恢复系统功能；对于硬件故障的情况，按响应时间要求采用备用设备进行更换。及时完成相关维护工作，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外观干净整洁。维护后，生成维护工单，记录维护内容。

3) 材料购置标准：具有符合国标的产品合格证。

9. 季度会议

每季度编制《维护报告》，召开维护会议（最后一个季度除外），汇报季度维护工作情况，沟通、解决系统存在的故障以及维护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维护报告》包括维修维护情况、系统运行情况评估、维修记录表、并对系统维护情况进行分类统计分析系统隐患情况，提出合理化升级改造建议等内容。

10. 响应时间

电话技术支持：各系统设备故障发生时，承包商接到报修后，应立即采用电话的方式提供技术服务。如果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应视为违约。响应时间要求如下：

服务内容	服务时间	响应时间
电话	7*24 小时	30 分钟

现场支持服务：在电话技术支持不能解决问题的情况下，应以最快的速度赶往故障现场。如果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应视为违约。响应时间要求如下：

故障级别	故障内容	服务诉求接受时间	响应（到场）时间	故障恢复时间
------	------	----------	----------	--------

一级故障	本项目维保设备停机，业务运作有重大影响，如网络崩溃、设备因故障宕机等。	7*8 小时	4 小时	8 小时
二级故障	本项目维保设备操作性能严重降低，业务运作有严重影响。如设备出现报警无法正常工作等情况。	7*8 小时	6 小时	10 小时
三级故障	本项目维保设备操作性能受损，各系统大部分业务运作仍可正常工作，如仪器测量结果出现波动，测量数据异常等情况。	7*8 小时	8 小时	12 小时
四级故障	本项目维保设备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需要信息或支持，对密云水库业务运作几乎无影响，如设备出现异常提示，但不影响正常测量等情况。	7*8 小时	24 小时	24 小时

11. 质量保证

- 1) 承包商需提供维护后的相关资料，以保障设备维护、维修的连续性。
- 2) 维护车辆的保证。承包商需部署工程维护维修的车辆和专业工程车辆，保证维护维修工作的实施。
- 3) 系统维护所产生的材料及零部件费：处置故障时，承包商承担材料及零部件费。
- 4) 承包商提供的服务需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维修后需达到设备损坏前的效果。
- 5) 按照密云水库管理处标准化要求完成标识标牌制作和安装。
- 6) 合同签订后，承包商须提供维护计划、应急保障预案；合同执行期间，提供系统电子版备份文件提及维护报告，报告内容包含巡检情况、维护情况、维护照片等；合同结束后，提供维护总结、结算文件；维护照片需提供 5 寸打印版照片。同时，根据《水利工程项目档案管理规定》（水办〔2021〕200 号）和《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定》（DA/T 28—2018）等要求，按照密云水库管理处档案管理要求，配合工作人员完成档案整理及归档工作。

（四）组织方案或解决方案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提出具体实施组织方案或解决方案。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2. 雨水情遥测系统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

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

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5. 安防监控系统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6. 流量监测系统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

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7. 河道流量监测系统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8. 防雷设备设施维护方案

第一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

工作流程清晰，关键点、重点突出。

第二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时间安排计划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明确，并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人员安排明确到具体人员，并明确了人员分工职责；但工作流程简单，关键点、重点不明确。

第三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维护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维护方法与维护工作相适应，有利于项目实施保障；但时间安排计划未明确到具体时间，关键时间节点不明确或人员安排未明确到具体人员或未明确人员分工职责。

第四等次：维护方案包括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但维护方法阐述简单，不利于项目实施保障。

第五等次：维护方案欠完整，维护方法、时间安排、人员安排等主要内容有缺失。

9. 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

第一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详细的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对故障响应人员的安排、故障响应程序、对可能出现的故障的预判与解决方案等内容；故障响应及处置措施到位。

第二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对故障响应人员的安排、故障响应程序、对可能出现的故障的预判与解决方案等内容；故障响应及处置措施简单，保障性较差。

第三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对故障响应人员的安排、故障响应程序，但未对可能出现的故障的做出预判或未提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第四等次：针对本项目中故障响应制定了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但故障响应人员安排或故障响应程序不明确或存在不合理。

第五等次：故障响应及处置方案没有针对性，与本项目中的维护作业内容脱节。

10.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第一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详细的安全管

理专项方案，包括水上作业、临水作业、高空作业、用电、防火、吊装、有限空间、场内外交通等具体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考核等保障措施，安全防护和保障措施到位。

第二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安全管理专项方案，包括水上作业、临水作业、高空作业、用电、防火、吊装、有限空间、场内外交通等具体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安全考核等保障措施，安全防护措施可行，但保障措施简单，保障性差。

第三等次：针对本项目建立了安全组织管理体系，职责明确；制定了安全管理专项方案，但安全防护措施有缺失或存在不合理。

第四等次：没有针对本项目建立安全组织管理体系，或职责不明确，或没有制定安全管理专项方案。

四、商务要求

★（一）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实施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密云水库库区及流域内。

（三）合同价款支付

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签约合同总价为（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价格形式，最终合同价款以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中标价为准。

2.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由以下 2 部分组成：

（1）合同价款 1：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本合同履行前一日的合同价款。

（2）合同价款 2：指本合同履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合同价款。

3. 合同款的支付：

合同价款2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具体如下：

（1）月付款：本合同开始履行至 11 月 30 日，乙方每月提交维护工程量清单，经甲方确认且双方无争议后，根据实际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支付。累计支付达到本合同合同价款 2 的 90%时暂停支付。

（2）乙方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之前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清单、2025 年 12 月需完成工程量清单和相关资料，经甲方阶段验收合格，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支付文件，甲方收到上述文件，且无异议后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价款。12 月工程量全部完成后，甲方进行核算并验收。

（3）延续服务：本合同服务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服务期满后新运行维护单位未确定，乙方延续服务至新运行维护合同履行前一日。延长服务期内发生的费用按照实际发生工作量以及上级批复和甲方审核进行支付。

（4）在实际支付时，如遇北京市财政局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具体支付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有关规定调整执行，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5）本合同价款按实际发生工作量结算，最终支付金额以甲方结算审核为准。

（6）乙方必须在甲方支付款项前提供符合税法规定并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正规合法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在双方无争议的情况下将款项支付给乙方。甲方于收到合规发票后启动付款程序，如因付款审批程序致使付款延期的，不应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4. 采购人有权在支付费用时，扣减违约金。

（四）商品包装材料环保要求

1. 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种设备材料涉及到商品包装的，应满足以下要求：

（1）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3层，空隙率不大于40%；

（2）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100mg/kg；

（4）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5%（以

重量计)；

(5) 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6色。

2. 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应按照GB/T 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3.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应按照GB/T 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五）售后服务

项目完成后，供应商应免费提供后续项目考核、相关检查配合工作（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五、项目验收

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工作，同时提交完整的验收资料。采购人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对本项目技术和商务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书。验收不合格的，由供应商按要求弥补缺陷后再次组织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具体验收要求见合同验收条款。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甲 方：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乙 方：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政府采购合同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住所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

法定代表人：刘延安

项目联系人：张志强

联系方式：69012552

通讯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

电话：69012552 邮编：101512

受托方（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话： 邮编：

乙方就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项目进行专项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服务的目标：对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进行维护，确保各系统运行正常，为密云水库决策、调度，提供重要的数据支撑。

2. 服务的内容：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内容包括，对大坝渗流监测系统、雨水情遥测系统、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安防监控系统、流量监测系统、河道流量监测系统等七个系统及防雷设备设施进行系统巡检、维修维护、参数校准、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配合做好各系统改造、增建、升级的相关工作。

3. 服务的方式：乙方通过系统巡检、现场维护、远程技术支持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服务。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1. 服务地点：密云水库库区及流域内。

2.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 服务质量要求：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内容按照规定响应时间要求完成，响应率达到 100%，故障排除率 $\geq$ 90%（无法修复的设备除外），其他维护项符合方案要求。

4. 乙方需提前做好应急与安全防护工作，遵守甲方和属地政府的相关规定。

5. 乙方应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6.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免费提供后续项目考核、相关检查配合工作。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本合同；
2.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方案》；
3. 乙方投标文件；
4.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第四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服务，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资料：无。

2. 提供工作条件：无。

3. 其他：

(1) 协助工作过程中与有关单位的协调配合工作；

(2) 及时沟通并反馈乙方在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意见及要求；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合同生效至合同履行期限结束按照合同内容履行。乙方提交书面需求申请，具体方式根据乙方实际需求提供。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签约合同总价为（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价格形式，最终合同价款以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中标价为准。

2.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由以下 2 部分组成：

(1) 合同价款 1：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本合同履行前一日的合同价款。

(2) 合同价款 2：指本合同履行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合同价款。

3. 合同款的支付：

合同价款2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具体如下：

(1) 月付款：本合同开始履行至 11 月 30 日，乙方每月提交维护工程量清单，经甲方确认且双方无争议后，根据实际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支付。累计支付达到本合同合同价款 2 的 90%时暂停支付。

(2) 乙方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之前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清单、2025 年 12 月需完成工程量清单和相关资料，经甲方阶段验收合格，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支付文件，甲方收到上述文件，且无异议后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价款。12 月工程量全部完成后，甲方进行核算并验收。

(3) 延续服务：本合同服务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服务期满后新运行维护单位未确定，乙方延续服务至新运行维护合同履行前一日。延长服务期内发生的费用按照实际发生工作量以及上级批复和甲方审核进行支付。

(4) 在实际支付时，如遇北京市财政局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具体支付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有关规定调整执行，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5) 本合同价款按实际发生工作量结算，最终支付金额以甲方结算审核为准。

(6) 乙方必须在甲方支付款项前提供符合税法规定并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正规合法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自收到发票后10日内，在双方无争议的情况下将款项支付给乙方。甲方于收到合规发票后启动付款程序，如因付款审批程序致使付款延期的，不应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5. 甲方有权在支付费用时，直接扣减违约金。

甲方有权在支付费用时，扣减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

乙方税务登记号、地址、开户银行、地址和账号为：

税务登记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6 履约担保

(1) 合同签订前，乙方按照合同价款2的10%金额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采用下述方式第____方式提交：

①银行保函：由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其格式采用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②担保机构保函

③支票

④汇票

(4) 在项目验收合格且资料移交后 15 日内, 甲方将把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为: _____。

(5) 合同履行过程中, 由于乙方原因, 导致甲方利益受损, 甲方视情况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 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法部分或全部履行的, 甲方有权扣除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第六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1. 保密内容: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2. 涉密人员范围: 参与招投标甲方人员及甲方参与监督管理人员。
3. 保密期限: 长期。
4. 泄密责任: 承担法律责任, 因泄密造成损失的赔偿金额 1000 元, 情节严重造成重大损失的承担刑事责任。

乙方: _____

1. 保密内容: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2. 涉密人员范围: 参与招投标乙方人员及乙方服务人员。
3. 保密期限: 长期。
4. 泄密责任: 承担法律责任, 因泄密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按照国家合同价款 2 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情节严重造成重大损失的承担刑事责任。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 另一方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 予以答复。

第八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现场维护、远程技术支持、系统巡检等方式。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 完成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

施维护工作，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同时提交完整的验收资料。甲方按照《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组织相关人员验收。

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采用现场检查、查阅资料、召开验收会议等方式，完成验收。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合同履行期结束后 30 日内，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5. 乙方应在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所有档案资料 2 份（1 正本、1 副本），并将正本档案扫描，以电子版 PDF 格式提交给甲方。

第九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乙方逾期 15 天仍未履行合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款 2 的 5%作为违约金，当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 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完全履行合同约定内容，部分履行合同约定内容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合同约定等，甲方扣减合同价款 2 中未履行部分及履行不符合合同约定部分的合同价款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款 2 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限额为合同价款 2 的 20%。

3. 乙方每发生一次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维护工作，为一次违约；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提供维护资料或未按甲方要求完成项目的结算、验收，为一次违约；乙方每发生一次违约行为，甲方每次扣减合同价款 2 的 1%作为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 2 的 20%，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4. 在甲乙双方无争议的情况下，由于甲方原因如未按照约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甲方向乙方支付未付合同价款 2 的 1%作为违约金。因财政拨款进度问题或不可抗力原因，甲方无法按期支付合同价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5. 乙方逾期提供验收资料，按日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2 的 0.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 2 的 5%。

6. 若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不尽职或联系项目负责人后 24 小时内无答复，每发生一次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违约金累计计算。甲方也可选择解除本合同，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并赔偿因此产生的损失。

7. 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价款 2 的 1%作为违约金，本合同其他条款有约定的按相关约定履行。

8.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数据外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款 2 的 5%作为违约金，甲方可从未付合同价款中扣除，造成甲方、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为此支付费用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9. 本合同禁止转让、分包。

10. 乙方应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行业和北京市有关规定，严格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为农民工办理工伤保险，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因乙方原因造成劳动纠纷，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因此支付费用，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第十条 双方利用项目资料完成的所有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同时对合同中载明的项目经理____进行管理，联系方式：_____。乙方如更换项目经理应事先向甲方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项目经理。项目经理需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的各项工作，并负责与甲方联系，对提供的现场材料签字。乙方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者项目经理不尽职或者联系项目经理联系后 5 小时内无回复的，每发生一次，乙方需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违约金累计计算。甲方也可以选择解除本合同，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并赔偿损失。

第十二条 考核

1. 甲方每季度对乙方进行考核，以日常考核的方式对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工作进行检查和监督，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维护内容、维护时间、维护质量、安全管理、维护会议、维护资料，详见《信息系统运维社会化服务单位考核表》。

2. 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考核，遵守如下约定：

（1）季度得分在 70 分（含）至 80 分的，甲方每次扣减合同价款 2 的 0.5%作为违约金，在项目验收结算时扣除。

（2）季度得分在 60 分（含）至 70 分的，甲方每次扣减合同价款 2 的 1%作为违约金，在项目验收结算时扣除。

(3) 季度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 甲方每次扣减合同价款 2 的 1.5% 作为违约金, 在项目验收结算时扣除。

第十三条 安全条款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身伤害、安全生产、交通安全事故, 造成的财产损失及引发的行政责任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解决。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造成甲方、乙方、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 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为此支付费用的, 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第十四条 廉政条款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招标投标、采购货物(服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 相关政策, 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廉政合同》。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除本合同要求的安全条款、保密条款外, 按照安全保密协议、网络安全责任书执行。

第十六条 送达条款

需要发出通知等文件的, 甲方按照下述地址(包括电子邮箱地址)发出, 该地址同样适用于人民法院第一审程序、第二审程序、再审程序、执行程序等诉讼程序以及仲裁程序。

邮寄送达的, 以签收(包括他人代收)时间为送达时间, 若拒收, 以拒收时间为送达时间, 若邮件被退回, 以退回时间为送达时间; 电子邮件送达的, 以邮件发送成功时间为送达时间; 短信送达的, 以短信发送成功时间为送达时间。

下述地址及约定的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发生变更的, 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如果未通知, 送达人仍按下述地址送达: 邮寄的, 以签收时间、退回时间、拒收时间视为送达时间; 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书面文件的, 以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作为通知送达时间; 以短信方式发送的, 以短信发送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第十七条 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可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免除责任，但因发生不可抗力一方怠于履行合同义务或未立即采取适当措施致使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进一步扩大的，其应就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赔偿责任。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不可抗力发生前的违约责任。

第十八条 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或可向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无。

第二十条 经双方确认后，以下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附件 1：《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工程量单价表》。

2. 附件 2：《信息系统运维社会化服务单位考核表》。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乙方：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附表 1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工程量单价表

序号	分项名称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	系统巡检	次	2			
		维修维护	次	69			
		小计					
2	雨水情遥测系统	系统巡检	次	1			
		维修维护	次	65			
		小计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	系统巡检	次	2			
		维修维护	次	48			
		小计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	维修维护	次	8			
		UPS 电源及电池检测	次	4			
		摄像头擦拭清洁	次	4			
		小计					
5	安防监控系统	系统巡检	次	2			
		维修维护	次	93			
		小计					
6	流量监测系统	系统巡检	次	4			
		维修维护	次	29			

		系统安全维护及 软件优化服务	次	4			
		小计					
7	河道流量 监测系统	系统巡检	次	3			
		维修维护	次	72			
		参数校准	次	18			
		系统安全维护及 软件优化服务	次	18			
		小计					
8	防雷设备 设施	系统巡检	次	2			
		维修维护	次	36			
		材料购置	项	1			清单见 附表 2
		小计					
	合计						

附表2：材料购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电源电涌保护器	HYZZ-PT1-25	套	1		
2	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	HYZZ-SSD/B25	套	1		
3	电源电涌保护器	HYZZ-PT2-22/2P	套	2		
4	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	HYZZ-SSD/22	套	2		
5	电源电涌保护器	HYZZ-PT2-12/2P	套	2		
6	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	HYZZ-SSD/11	套	2		
7	摄像机专用电涌保护器	HYZZ-SV2	个	2		
8	数字信号浪涌保护器	HYZZ-RJ45	个	2		
9	小计					

附件 2

信息系统运维社会化服务单位考核表

班组名称：物联感知组

合同名称	维护单位	维护内容 (0-28 分)	维护时间 (0-21 分)	维护质量 (0-19 分)	维护人员 (0-12 分)	安全管理 (0-10 分)	维护会议 (0-6 分)	维护资料 (0-4 分)	合计
密云水库自动化设备设施维护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日期:

附件 3、廉政合同

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廉政合同

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名称 : _____

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合同价 : _____

采 购 单 位 (甲 方) : _____

供货(服务)单位 (乙 方) : _____

为加强采购货物(服务)过程中的廉政建设,规范采购货物(服务)委托与被委托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采购货物(服务)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招标投标、采购货物(服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采购货物(服务)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采购货物(服务)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采购货物(服务)的工作人员,在采购货物(服务)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项目合同有关的采购货物（服务）分包项目等活动。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加与同项目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购买与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六）甲方在对乙方的项目财务资料进行审计之后，应将资料返还乙方，并有义务保持资料完整，不泄露有关财务信息。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采购货物(服务)的有关方针、政策，以及相关法规，认真履行供货（服务）职责，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违反合同约定而使用甲方、相关单位提供的通信、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五）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六）乙方应对不同的工程项目进行单独会计核算与财务处理。

（七）如甲方对该项目开展延伸审计时，乙方须无条件配合。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与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与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采购货物(服务)合同的附件，与采购货物(服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采购货物(服务)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壹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甲方监督单位（盖章）：

乙方监督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4、安全保密协议

安全保密协议

甲方：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联系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

邮编：101512

电话：010-69012552

乙方：

联系地址：

邮编：

电话：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项目，为落实运维安全管理，保护双方在合同执行期间维护服务所需的有关信息的保密性，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此安全保密协议，订立以下条款并共同遵守。

1. 运维安全管理责任

1.1. 乙方对合同内的运维服务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包括乙方所有参与该维护服务的维护人员）对甲方的业务秘密和系统安全与风险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1.2. 乙方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等有关规定执行，并遵守甲方的有关运维安全管理制度和工作规范。

1.3. 乙方在维护过程中，应针对项目的特点编制维护计划和落实相应的安全措施，服从北京市水务局安全运维公司在安全方面的统一管理。

1.4. 乙方在运维过程中如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件，其处置应按照《关于印发〈北京市国家机关重大信息安全事件报告制度〉的通知》（京信息办函〔2004〕73 号）和《北京市国

家机关重大信息安全事件调查处理办法》（京信息办函〔2004〕227号）等文件执行。

1.5. 乙方应配合甲方建立运行监控管理机制，动态掌握网络及信息系统的运行状况，针对可能出现的重大故障和灾难，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应根据《信息系统灾难恢复规范》（GB/T20988-2007）和《关于加强我市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灾难恢复工作的意见》（京信安协〔2006〕3号）等有关规定，对本公司承担的维护项目进行风险分析和业务影响分析，衡量确定灾难恢复目标，制定灾难恢复相关预案。并适时提出应急演练申请，对各种异常情况做出快速响应。

1.6. 乙方应对运维服务有关数据的备份、恢复、加工、访问、清除和销毁等制定控制流程。涉及保密的数据，依照国家、北京市有关数据安全的规定及本协议第二条的要求执行。

1.7. 乙方在维护过程中所带的电脑及其它存储设备必须是经过严格病毒查杀的，不得将病毒等恶意程序带入服务器中。

1.8. 在调试服务器等相关设备时，应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及规范，否则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乙方承担。

1.9. 对于软件维护，乙方在每次对系统代码进行更新之前，必须先对服务中的文件、数据及相关日志进行备份。

1.10.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维护人员不得私自对市水务局业务系统、网络、数据库等进行操作，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保密管理责任

2.1. 本协议指的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维护对象的有关信息（如信息系统中的数据和信息，所提供的书面资料和电子文档包括相关的方案、设计文档、配置和参数等），以及为满足维护服务而涉及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磁的或其它任何形式的信息。

2.2. 双方承诺在获得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内容泄漏、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予以披露。

2.3. 一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要求对方返还或销毁任何依该项目而提供的可记载在任何有形介质上的保密信息及其复制件，另一方应予以执行，并保证没有直接或间

接地故意保留或控制任何保密信息及其复制件。

2.4. 一方依据法律或政府部门的有效指令而使用对方提供的信息时，应及时通知对方。

2.5. 乙方在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或交流活动中需要公开发表与保密内容有关资料，必须事先向甲方提出申请；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就保密内容或资料情报向外公开。

2.6. 除直接参与本项工作的人员之外，乙方不得将保密信息透露给其它任何人。

2.7. 双方不能将此专有信息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复制或仿造。

2.8. 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工作之雇员遵守本协议规定，若参与本项工作之雇员违反本协议规定，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2.9. 没有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丢弃和处理任何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专有信息。

2.10. 严禁乙方将软件系统中的涉密资料外漏，不得擅自拷贝软件系统中的涉密文件。对于涉及甲方信息的服务，乙方只能实施现场服务，不得将信息或携带信息的产品带离甲方工作现场。

3. 人员管理责任

3.1. 乙方应强化维护人员安全意识，加强人员管理，重视人员教育，约束人员的行为，每年组织不少于 2 次的人员保密意识培训。

3.2. 乙方应在员工入职前进行政治审查和安全保密培训，并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以高度的责任心及使命感，做好水务信息系统信息安全工作。

3.3.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及保密政策变化，及时组织安全保密意识培训。

3.4. 乙方人员在调离岗位或离职时，要履行保密协议，承诺保密事项，并上交有关资料、证件。

3.5. 乙方离职人员工作交接由乙方负责人具体负责，并统一协调。在工作交接中，离职人员管理及办理的一切事务均应移交。工作交接要注明工作职责、工作内容、工作重点等履行情况和办理情况，对于正在办理和未办事项要进行详细移交。要认真进行原工作资料的移交。

3.6. 乙方离职人员办公物品交接由项目负责人负责办理。离职人员因原工作关系所保管、使用、配发、借用等非个人用品应一并进行移交。涉密文件或设备不得个人保存。

3.7. 乙方员工应加强学习与工作相关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积极参加公司和甲方组织的各项保密相关培训。

3.8. 乙方员工应在工作时间全身心的投入，保持高效率的工作，确保不因工作疏忽造成失密事件发生。

3.9. 乙方员工在任何时间均不得利用甲方的场所、设备及其他资源从事私人活动。

3.10. 乙方员工必须保管好个人的文件资料和办公用品，未经同意不可挪用他人的资料和办公用品。

3.11. 乙方员工要保管好个人电脑，按甲方规定进行文档存储、杀毒及日常维护。

3.12. 乙方员工必须服从甲方的整体管理，包括职务的分配及工作内容的安排。

3.13. 乙方员工有相关业务方面的问题须及时向上级领导反映，听取意见。

3.14. 涉及超出乙方员工权限的决定必须报经甲方同意。

3.15. 乙方驻场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办法和流程。

4. 协议生效与终止期限

4.1. 本协议对合约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

4.2. 本协议所确定的安全保密业务在双方合作终止后仍然有效，不因为双方合作及合作项目的中止、终止而解除。

5. 违约责任

5.1 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协议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无论造成损失的当事人与合同执行单位是否存续雇佣关系。

6. 其他

6.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2. 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按以下方式解决：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另行协商，商定内容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_____

乙 方：_____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5 网络安全责任书

网络安全责任书

甲方：北京市密云水库管理处

联系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

邮编：101512

电话：010-69012552

乙方：

联系地址：

邮编：

电话：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项目，为落实网络安全管理，实现网络安全工作目标，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此协议，订立以下条款并共同遵守。

一、网络安全管理责任

1. 乙方对约定的服务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包括乙方所有参与该项目服务的工作人员）对甲方的业务信息和系统安全与风险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2. 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政务数据和收集的个人信息均属于甲方所有，不属于乙方资产。甲方应对乙方使用、存储、处理数据和个人信息的行为加强管理，保证党政部门对政务数据的访问、利用、支配。

3.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访问、修改、披露、利用、转让、销毁政务数据，并严格按照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相关法律和制度要求，履行责任义务，切实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4. 乙方应根据合同任务建立相对独立的管理技术团队、政务信息平台，并由乙方法定代表人或由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公司高管作为本项目网络安全负责人。

5. 乙方在维护过程中，应针对项目的特点编制维护计划和落实相应的安全措施，

服从甲方在网络安全方面的统一管理。

6.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包、分包本项目服务任务。

7.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若发生网络安全事件或发现网络安全漏洞、缺陷或其他严重网络安全风险，应立即将相关情况向甲方进行报告并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处置。甲方在收到乙方报告后应立即组织开展问题处置并及时将相关信息向局网信办报告。相关信息未经局网信办、网信部门或公安部门同意，不得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

8. 乙方若发生可能影响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人及重要工作人员变更、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等，应提前向甲方报告

9. 乙方应配合甲方建立网络与信息安全监控管理机制，动态掌握网络及信息系统的运行状况。针对可能出现的重大故障和灾难，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对本公司承担的服务项目进行风险分析和业务影响分析，衡量确定灾难恢复目标，制定灾难恢复相关预案，并适时配合甲方开展应急演练，对各种异常情况做出快速响应。

10. 乙方应遵照国家、北京市、市水务局有关数据安全的规定对服务中有关数据的备份、恢复、加工、访问、清除和销毁等制定控制流程并报甲方同意后严格执行。

11.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所使用的计算机、服务器、网络安全设备等各类信息化设备必须经过严格病毒查杀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不得将病毒等恶意程序带入甲方的计算机、服务器等各类信息化资产中。

12. 乙方在每次对系统代码进行更新之前，必须先对服务中的文件、数据及相关日志进行备份，确保可以及时将系统恢复至更新前的可用状态。

13.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私自对业务系统、网络策略、数据库等各项信息化资产进行操作，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4.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采用远程访问等方式将计算机、服务器等接入甲方办公网络环境，造成甲方网络安全防护边界扩大。

1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就本项目产生的任何数据、信息向外界公开。

16. 乙方应严格控制本项目相关信息知悉范围，除直接参与本项工作的人员之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有关信息透露给其他任何人。

17. 甲方应定期对乙方相关人员开展网络安全培训和检查，确保乙方严格按照国家、北京市及市水务局各项有关规定开展工作。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相关网络安全培训和检查，并由指定的公司高管定期组织相关服务人员开展网络安全教育培训和工作落实情况现场检查。

18. 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工作之雇员遵守本协议规定，若参与本项工作之雇员违反本协议规定，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二、协议生效与终止期限

1. 本协议对合约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

2. 本协议所确定的安全保密相关条款在双方合作终止后仍然有效，不因为双方合作及合作项目的中止、终止而解除。

三、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若违反本协议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无论造成损失的当事人与合同执行单位是否存续雇佣关系。

四、其他

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贰份。

2. 本协议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按以下方式解决：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另行协商，商定内容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北京市密云水库

乙方：

管理处（盖章）

（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单位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工程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

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3）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 、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 包 号：

投 标 人 名 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

兹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元）	小写（元）

注：

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4-1 投标报价说明

投标分项报价表

（1）投标报价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采购需求等一起参照阅读和理解。

（2）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若投标人未对某些项目填报单价和合价，则认为已包括在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

★（3）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01.069824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被否决。

★（4）本项目在最高限价101.069824万元基础上，增加各分部分项最高限价，各分部分项报价也分为两段（1-3月、4-12月）进行限价。投标报价中各分部分项分段工程报价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报价合计有任一项超过相应各分部分项分段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被否决。各分部分项分段最高限价如下：

序号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1-3月）分段最高限价（元）	（4-12月）分段最高限价（元）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维护	24717.60	179853.76
2	雨水情遥测系统维护	24717.60	132792.00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维护	19774.08	69209.28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维护	7791.36	23374.08
5	安防监控系统维护	34604.64	128531.52
6	流量监测系统维护	16931.52	45851.04
7	河道流量监测系统维护		200953.44
8	防雷设备设施维护	14830.56	86765.76
9	小计	143367.36	867330.88
整项合计		101.069824	

4-2 投标分项报价表

(1) 分部分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分部分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序号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1-3 月) 投标 报价	(4-12 月) 投标 报价	备注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维护			
2	雨水情遥测系统维护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维护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维护			
5	安防监控系统维护			
6	流量监测系统维护			
7	河道流量监测系统维护			
8	防雷设备设施维护			
9	小计			
	整项合计			

(2) 分部分项工程分段报价表

分部分项工程分段报价表 (1-3月)

序号	分项名称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维护 (1-3 月)	维修维护	处理大坝渗流监测系统发生的各类隐患故障。	次	15			
		小计						
2	雨水情遥测系	维修维护	处理遥测系统发生的各类问题。	次	15			

	统（1-3月）	小计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维护（1-3月）	维修维护	处理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	次	12			
		小计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维护（1-3月）	维修维护	处理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发生的各类隐患故障。	次	2			
		UPS 电源及电池检测	每季度对 19 台 UPS 电源及电池进行一次检测。	次	1			
		摄像头擦拭清洁	每季度对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 2 个摄像头进行擦拭清洁。	次	1			
		小计						
5	安防监控系统维护（1-3月）	维修维护	处理安防监控系统发生的各类隐患故障。	次	21			
		小计						
6	流量监测系统维护（1-3月）	系统巡检	每季度对密云水库流量监测系统 1 个中心站、3 个监测端站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数据比对分析。	次	1			
		维修维护	处理密云水库流量监测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	次	8			

		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	根据业务需求，对系统进行安全防护，对软件进行优化升级。	次	1			
		小计						
7	防雷设备设施维护（1-3月）	维修维护	对避雷针、避雷器、引下线、避雷带、等电位、设备接地、地网和防雷箱等防雷设备设施隐患故障进行修复。	次	9			
		小计						
8	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分段报价表（4-12月）

序号	分项名称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大坝渗流监测系统维护（4-12月）	系统巡检	汛前、汛后，对大坝渗流监测系统1个中心站、11个监测端站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数据比对分析。	次	2			
		维修维护	处理大坝渗流监测系统发生的各类隐患故障。	次	54			
		小计						

2	雨水情遥测系统维护（4-12月）	系统巡检	1. 巡检：对所有 45 个测站进行巡检，包括对遥测站点所有设备进行检查，包括雨量计、水位计、通信模块、蓄电池、太阳能系统、线路等进行功能进行检查和测试，检查采集、处理情况，检查通信状况、信号强度，并确保采集数据的准确，做好巡检过程的记录工作，包括纸质文档及影像资料 2. 清理养护：对遥测系统所有设备进行清洁处理，测站周围半径 2 米内清除草木，做防火带；对所有门、窗、通风口、线路进出口等进行密封处理，防止蛇虫鼠蚁从这些进出口进入测站；对通往测站的路进行清理，以便维护时快速通过，保证维护的时效性；及时对损坏或锈蚀的门锁进行更换；根据实际情况对各个测站进行养护，比如增加台阶，对门、窗、围栏、栅栏、直梯和栈道等金属设施进行加固，设施设备除锈，更换部分防盗门、加长直梯等，并进行除尘。	次	1			
---	------------------	------	---	---	---	--	--	--

		维修维护	处理遥测系统发生的各类问题	次	50			
		小计						
3	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维护（4-12月）	系统巡检	汛前、汛后，对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1个中心站和30个监测点位的设备设施进行定期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	次	2			
		维修维护	处理大坝变形监测自动化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	次	36			
		小计						
4	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维护（4-12月）	维修维护	处理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系统发生的各类隐患隐患故障。	次	6			
		UPS 电源及电池检测	每季度对19台UPS电源及电池进行一次检测。	次	3			
		摄像头擦拭清洁	每季度对水工建筑物图像监控2个摄像头进行擦拭清洁。	次	3			
		小计						
5	安防监控系统维护（4-12月）	系统巡检	汛前、汛后，对26个站点软硬件设备及配套线缆设施进行定期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设备运行情况检查，存贮情况检查。	次	2			
		维修维护	处理安防监控系统发生的各类隐患隐患故	次	72			

			障。					
		小计						
6	流量监测系统维护 (4-12月)	系统巡检	每季度对密云水库流量监测系统 1 个中心站、3 个监测端站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 设备运行情况检查, 存贮情况检查。数据比对分析。	次	3			
		维修维护	处理密云水库流量监测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	次	21			
		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	根据业务需求, 对系统进行安全防护, 对软件进行优化升级。	次	3			
		小计						
7	河道流量监测系统维护 (4-12月)	系统巡检	对 1 个监控中心 (调度科)、2 个监控分中心 (张家坟水文站、下会水文站)、6 个巡测站 (贾峪大桥断面站、对家河站、白马关河站、清水河站、安达木河站、牯牛河站)、1 个水文信息协同管控平台进行巡检。包括系统功能和性能测试, 设备运行情况检查等。	次	3			
		维修维护	处理密云水库河道流量监测系统发生的各类故障。	次	72			

		参数校准	对密云水库河道流量监测系统各类设备进行调试、校准，包括修改模型参数、设备安装角度等。	次	18			
		系统安全维护及软件优化服务	根据业务需求，对密云水库河道流量监测系统安全防护，对软件进行优化升级。	次	18			
		小计						
8	防雷设备设施维护（4-12月）	系统巡检	汛前、汛后，对避雷针、避雷器、引下线、避雷带、等电位、设备接地、地网和防雷箱等防雷设备设施进行检查、检测。	次	2			
		维修维护	对避雷针、避雷器、引下线、避雷带、等电位、设备接地、地网和防雷箱等防雷设备设施隐患故障进行修复。	次	27			
		材料购置		项	1			报价表见附表1
		小计						
9	合计							

附表1：材料购置报价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电源电涌保护器	HYZZ-PT1-25	套	1			
2	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	HYZZ-SSD/B25	套	1			
3	电源电涌保护器	HYZZ-PT2-22/2P	套	2			
4	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	HYZZ-SSD/22	套	2			
5	电源电涌保护器	HYZZ-PT2-12/2P	套	2			
6	电源浪涌后备保护器	HYZZ-SSD/11	套	2			
7	摄像机专用电涌保护器	HYZZ-SV2	个	2			
8	数字信号浪涌保护器	HYZZ-RJ45	个	2			
9	小计						

投标人根据自身报价将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报价填入上表。

★各分部分项的两段报价中，相同工程量单价应保持一致。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_____参加(单位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 工程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2-1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 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 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 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